

证券代码：300440

证券简称：运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7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合作多年以来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延续性，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信永中和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3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人，注册会计师16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60人。

信永中和2022年度业务收入为39.3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9.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8.89亿元。2022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6家，收费总额4.62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和纪律处分0次。3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廖继平先生，2002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刘玉显先生，200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倪有鹏先生，202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经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授权后由公司管理层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信永中和的有关资格证照、诚信记录和相关信息后，认可信永中和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生效日期

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一)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三) 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四)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五)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